

投稿類別：法政類

篇名：面對台灣媒體亂象人民擁有媒體識讀的能力嗎？

作者：

曾怡翎。新化高中。高一七班

楊雪仙。新化高中。高一七班

魏嘉君。新化高中。高一七班

指導老師：鍾德霖

指導老師：林國豪

## 壹●前言：

### 一、研究動機

在高一第一冊我們上到了媒體識讀，在老師舉的案例中我們發現，人們有時候會被媒體牽著走，電視開始有了第四台以後，新聞台從一兩個頻道轉為許多不同的公司經營，而從以前固定的時間報導新聞轉為二十四小時，雖然增加了多元性，但比以往更長的播出時段，以致於各家媒體搶獨家的、未經證實的資訊就刊登的情況也越來越嚴重，，媒體重複報導同樣的內容，以及為了增加收視率使用了許多誇大不實的標題吸引民眾的注意力，卻忽略了國際間更具教育意義的新聞，因此我們決定研究媒體為何會不再那麼讓人信任，以及我們這些接收資訊的人對媒體的看法以及對新聞的識讀能力。

### 二、研究方法

利用公民課本所提供的內容，進一步去圖書館尋找關於媒體識讀的相關資訊，以及網路資源去舉例一些例子，再利用 g o o g l e 表單製作問卷，我們收集了 1 1 1 則有效回覆，分析這 1 1 1 份問卷，了解社會大眾對媒體識讀的能力和對媒體亂象的看法。

### 三、研究目的

- (一)台灣媒體的報導立場對民眾的影響
- (二)資訊普及化後媒體濫用和亂象
- (三) 民眾對媒體報導內容的看法

## 貳●正文

### 一、何謂媒體識讀

「**媒體識讀(media literacy)**是指個人接觸各種媒體訊息時，能夠獨立審視與批判思考的組合」(註一)有些媒體可能不具有完全的公正性，會加入自己主觀的想法，甚至有政治色彩，站在對自己有利的角度報導，許多媒體所報導的內容已經不能完全相信了，人民必須具備媒體識讀的能力，才不會被盲目的誤導。

### 二、總白癡化

「**總白癡化**是指媒體報導一些無謂、瑣碎的訊息，藉此吸引夠多閱聽人的目光和興趣。」(註二)在這個資訊爆炸、經濟成長的時代下，娛樂的版面勝過於多元思考，例如政論節目中常常看到意見不合就起衝突、謾罵，看到這些畫面的時候，這還是政論節目嗎？現在，這些畫面甚至淪為常態，而民眾看戲的成分大於思考議題，這些議題無法讓閱聽人獲得有價值的資訊。

### 三、台灣媒體亂象

媒體報導持續、過度報導同樣事件，例如：殺人、偷竊等，為了吸引社會大眾的目光，把殺人細節等巨細靡遺的報導，造成他人萌生模仿念頭，對社會產生再次傷害。(註三)

#### 案例一、鄭捷殺人案

2014年五月，鄭捷在台北捷運車廂中犯下隨機殺人案。此後，引發模仿效應，包括郭彥君中山站砍人案、三峽隨機砍人，對社會秩序造成危害。(註四)

當一地發生重大災難或案件時，媒體會重複報導相同新聞，甚至每一台、每小時都在報導同一事件。為了搶到獨家新聞，有的記者還會闖入救災現場，以致於還要派出多餘警力來管制，嚴重影響救援進度。或者是不斷跑到醫院去採訪當事人或其家屬，並且持續播放他們痛哭的畫面，完全沒有考量到他人感受。又或是為了得到高收視率，播報未獲查證的事件，傳達錯誤的訊息給閱聽人。

#### 案例二、台南地震 維冠大樓

民國 105 年二月六日，美濃地震發生後，位於永大路上的維冠大樓倒塌，不少記者湧入現場，即使當地已經呈現混亂狀況，記者仍繼續拍攝新聞。甚至在成大醫院外面也停了幾輛採訪車。而建築倒塌後所露出的沙拉油桶與保麗龍，有媒體直接斷定這就是傾倒的主要原因，並懷疑建商偷工減料。而不久後，就有建築專家出面解釋，如果沙拉油桶是用在裝飾柱裡，在建築界就是普遍的現象。(註五)(註六)

媒體為了迎合大眾的喜好，對於欲報導的新聞題材，也會有所取捨。究竟是想看的新聞比較重要，還是應該看的?媒體有權製作任何新聞，但要看什麼的決定權掌握在我們自己。(註七)

#### 四、探討隱私

台灣的電視台自解嚴後逐漸增多，從原本的「老三台」——台視、中視、華視到現在的民視、三立、TVBS.....等等，也因為電視台不斷的加多，使得各家媒體為了鞏固自家地位而不顧他人的隱私只為了搶獨家新聞，監視、跟蹤甚至竊聽似乎已逐漸成為常態，不禁讓人反思媒體獲取高收視率的方法是否真的只能靠挖別人的隱私呢?

案例一、

神通集團苗華斌與名模孫正華遭蘋果日報記者兩度跟拍，隱私權蕩然無存，苗華斌因為不滿整日被狗仔偷拍，甚至委託律師發信件勸戒狗仔不要再跟拍。(註八)

案例二、

藝人陳冠希因艷照門事件重創演藝事業，在北京三里屯的活動結束後，驅車另覓靜謐場所，下車後不久發現自己遭狗仔跟拍，不僅找來友人「反跟拍」，甚至還對該兩名狗仔嗆聲。(註九)

案例三、

2016年2月3日台灣女星「Selina」任家萱與相識九年的「阿中」張承中正式宣布離婚，震驚各界，會讓大家這麼驚訝的原因莫過於先前 Selina 因拍戲燒傷的期間，男方當時的不離不棄與照顧，那時建立的革命情感不及一張離婚證書。而男方在臉書上的全文中提到：**為了避免謠傳、驚爆、猜測，不如大方承認**。只是對於一個如此知名的人物，「離婚」這件本是兩人之間的事變成媒體互相角逐的頭條新聞，往後更是接連爆出男方婚後偷吃的醜聞。(註十)

或許媒體播報的娛樂新聞真的能飆出高收視率，然而只為了收視率而未經仔細求證的新聞內容未必為真，且不該是以別人的隱私為根本，即使是出現在螢光幕前的公眾人物，他們也希望能擁有私人的空間，不希望自己的私生活袒露在陽光下。求證過且適度的媒體報導不僅能使公眾人物保有他們的隱私，也能提升自家媒體對於閱聽人的公信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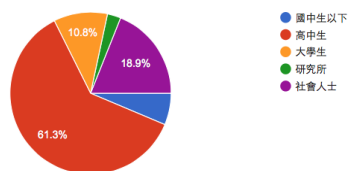
五、大眾傳播媒體之言論自由與道德

言論自由是憲法保障人民的基本權利，每個人都有權利在任何場合發表自己的意見，儘管如此，也要考慮自己所說的話是否合時宜、是否有可信度，以及會不會傷害到別人，尤其是將資訊提供給公民的大眾傳播媒體，媒體是具有監督功能的第四權，重要性且影響力極大，更應該謹言慎行，若我們只看到媒體所傳遞的以偏概全的訊息，而不懂得反思的話，很有可能會隨風起舞，傷害到社會以及其他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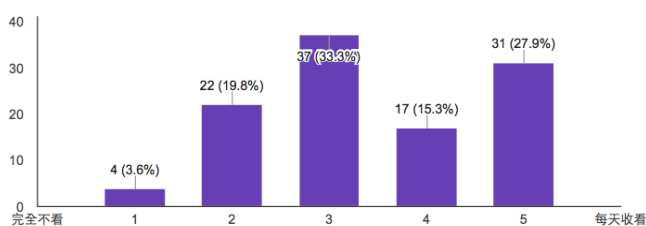
英國十七世紀大詩人米爾敦說：「真理因自由和公開的辯論而顯著。」他認為真理會越辯越明。子曰：「以約失之者，鮮矣。」孔子主張約束自己的言論，認為能以道德自我約束的人，就很少會患過失。隨意講話的人容易失信，也容易犯錯。(註十一)

## 六、問卷調查結果

### (一) 所調查者的年齡分佈與觀看新聞之頻率



圖一、參與問卷調查者的年齡分佈  
來源：問卷調查統計



圖二、收看新聞的頻率高低

由圖二可知，一半以上的民眾收看新聞的頻率是較高、較頻繁的。

### (二) 對於台灣媒體的看法

(表一)接受問卷調查者對台灣媒體的看法

面對台灣媒體亂象人民擁有媒體識讀的能力嗎?

非常不同意~非常同意 ( 1 ~ 5 )	非常不同意 (1)	不同意 (2)	普通 (3)	同意 (4)	非常同意 (5)
認同台灣媒體對於社會具有正面的助益	21.6%	37.8%	36%	0.9%	3.6%
媒體不會因追求商業利益而忽略其公共傳播的角色	33.3%	26.1%	19.8%	12.6%	8.1%
媒體亂象是為了搶收視率造成的	3.6%	0.9%	9.9%	27.9%	57.7%
媒體亂象是被新聞高層和財團所控制	2.7%	4.5%	24.3%	36.9%	31.5%
媒體亂象是被政黨意識型態影響	4.5%	3.6%	22.5%	45%	24.3%
媒體亂象是因媒體的個人立場所影響	4.5%	9%	46.8%	20.7%	18.9%
媒體在報導新聞時會侵犯他人隱私	2.7%	4.5%	8.1%	42.3%	42.3%

來源：問卷調查統計

計

由以上表格可以觀察到，大部分接受問卷調查者的看法大致相近，且都趨於負面。

(三) 藉由時事新聞探討民眾是否會因媒體報導而改變對事情的看法

(表二) 民眾因新聞報導所產生的觀感變化

極度負面~極度正面 ( 1 ~ 5 )	極度負面 1	負面 2	普通 3	正面 4	極度正面 5
2008年，MP 魔幻力量改編了五月天的《私奔到月球》，被相信音樂看中，簽下當藝人，一出道的歌曲《我是誰》就頗具知名度。 (資料來源：yam 蕃薯藤新聞 2013年2月27日)	1.9%	4.6%	38.9%	31.5%	23.1%

2015 年六月，主唱嘎嘎捲入劈腿風波，與安心亞自拍親密影片曝光。對於此事，嘎嘎說：「這我的錯，對不起，這牽扯很多人，不希望有人受到傷害。」 (資料來源：yahoo 奇摩新聞 2015 年 6 月 13 日)	11.9 %	33.9 %	33 %	15.6 %	5.5 %
七個月後，嘎嘎被爆出與 Populady 寶兒在巷內擁吻，又伸手掀起對方上衣，遭相信音樂退團處分，親手了斷自己的演藝之路。這讓他對前女友們的道歉啟事以及不碰女色的承諾瞬間破滅。(資料來源：聯合影音 2016 年 1 月 6 日)	37.3 %	34.5 %	18.2 %	6.4 %	3.6 %
鼓手阿翔 2016 年 2 月 13 日在官方臉書發表退團聲明，理由是「個人生涯規劃」，相信音樂對此僅表示阿翔已說明退團，而昨媒體爆出阿翔退團的真正原因是對女友陳艾琳不忠，在籌備婚禮時與他人發生性行為。 (資料來源：聯合新聞網 2016 年 2 月 17 日)	43.2 %	22.5 %	27 %	4.5 %	2.7 %

來源：問卷調查

## 統計

由表二可以發現，在 2008 年魔幻力量剛出道時，媒體大肆報導他們的正向新聞，因而得到眾多好評和熱烈迴響，使大眾對他們的觀感是呈現良好的。到了 2015 年，嘎嘎被爆出花邊新聞，而媒體長時間的持續播報，讓民眾對他的好感度下滑，接近一半的大眾對他的感受是不佳的。七個月後，嘎嘎又惹出了寶兒的掀衣事件，原本已經蕩然無存的名聲，經過媒體過度渲染後，更是每況愈下，此時已有七成民眾的觀感轉變為負面。不久後，團員阿翔又發生劈腿陳艾琳的事件，看法呈現極度負面的人數又增加了。由上述可以得到結論，新聞可以間接影響大眾的認知，媒體報導什麼，觀眾就吸收了什麼，無論事情是否屬實，我們常犯的錯誤就是一味的去相信，缺乏思考邏輯的能力。在網路如此發達的現代，唯有能夠自主判斷是非、不隨波逐流，才能扮演好一個閱聽人的角色。

## 參●結論

在這篇小論文的研究中我們發現台灣媒體越來越不注重隱私問題，為了搶收視率而造成媒體亂象，許多記者在撰寫報導時，也經常會加入許多主觀的看法及想法，使得整篇報導的真實性有待查證。許多腥羶色的新聞不但對社會沒有正面助益，反而可能因長期聲光效果的渲染之下造成其他人不當的模仿，使得社會越來越病態。相信大家也希望媒體可以更好，所以我們藉由問卷調查民眾對於大眾媒體的看法，同時也希望



望可以改善媒體重複報導的疲勞轟炸，並且讓自己更了解在科技化的時代，面對如此多各式各樣的資訊，要如何才能不被迷惑。

#### 肆●引註資料

一、註一：黃柏偉（2014）。**臺中市國中生媒體識讀能力調查研究**。公共政策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教育行政組 碩士論文

二、註二：陳炳亨（2015）。**公民與社會 1**。臺南市：翰林文化

三、註三：維基百科。**臺灣媒體亂象**。2016年3月1日。取自：<https://goo.gl/G0ZjJ5>

四、註四：姚立強（2014）。**捷運殺人／兇手鄭捷「模仿潮」群起 40 天內要小心**。2016年2月22日。取自：<http://www.setn.com/News.aspx?NewsID=24457>

五、註五：張鈺閔（2015）。**維冠大樓崩塌樑柱內驚見沙拉油桶**。蘋果即時。2016年2月26日，取自 <http://www.appledaily.com.tw/realtimenews/article/new/20160206/791764/>

六、註六：壹週刊記者（2016）。**豆腐維冠大樓沙拉油桶柱曝光**。2016年3月2日。取自：<http://goo.gl/w7wrSD>

七、註七：Joe 阿哲（2015）。**從「皮諾丘」看我們的新聞媒體**。2016年3月2日。取自：<http://goo.gl/r4Jm9p>

八、註八：王己由、郭良傑（2011）。**狗仔跟拍違法？憲法法庭言詞辯論**。2016年3月6日。取自：<https://goo.gl/Huk73n>

九、註九：璇子（2015）。**陳冠希反採訪跟拍狗仔嗆聲：喜歡被拍嗎？**。2016年3月7日。取自：<http://ent.sina.com.cn/s/h/2015-07-29/doc-ixfhhxmp9760726.shtml>

十、註十：中時電子時報記者。**演藝圈震撼彈！Selina 阿中離婚事件懶人包**。2016年3月5日。取自：<http://goo.gl/n53Rrr>

十一、註十一：祝基溼(1986)。**傳播·社會·科技**。臺北市：台灣商務印書館